

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 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23 年 6 月 11 日，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召开了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邀请的 4 名专家及安徽川达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舒城宝源矿业有限公司，与会人员踏勘的项目现场，审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2 年 7 月经六安市舒城县生态环境分局审批，环评申报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六安市舒城县万佛湖镇沃孜村舒五路东南侧。工程于 2022 年 7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5 月主体工程及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环保投资 35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35%。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1）安徽锦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1 月；

（2）六安市舒城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舒城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舒环评[2022]39 号，2022 年 7 月 25 日）；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主要为主体工程包括 1 栋筛分厂房、1 栋鄂破厂房、1 栋维修+中转料仓、1 栋中细碎厂房；辅助工程包括 1 栋综合楼、1 栋中控室、1 间值班室；储运工程包括原料仓、成品车间；公用工程以及环保工程，生产工艺为：将河卵石通过初次筛分、除铁、二次筛分、颚式破碎、除铁、圆锥破碎、三次筛分、冲击式破碎、筛分、洗砂等工序加工，可实现年产机制砂 260 万吨（其中，规格 5-10mm 为 100 万吨、10-22mm 为 100 万吨、22-31.5mm 为 60 万吨）、骨料 30 万吨、天然砂 10 万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申报中新建一栋综合楼，四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2210m²，主要包括办公室、值班室、配电间、厨房、员工餐厅、展示厅、厕所等配套设施。

现阶段新建一栋综合楼，二层，钢结构，建筑面积 1100m²，主要包括办公室、值班室、配电间、厨房、员工餐厅、展示厅、厕所等配套设施。

对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较环评申报内容无重大变化，满足验收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废气主要为上料、筛分、破碎粉尘、装卸扬尘、车辆运输扬尘、食堂油烟。上料、筛分、破碎粉尘采用湿式作业，上料口设自动喷淋装置降尘，车辆运输扬尘通过厂区出入口

设置车辆冲洗平台，厂区道路硬化、洒水降尘，食堂油烟经厂区配套安装的油烟净化设施净化处理。

（二）废水

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万佛湖镇污水处理厂，生产废水即洗砂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三）噪声

主要来自于设备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采取隔声、消声、减震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间固体废弃物为滤饼、铁块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弃含油抹布、废劳保用品等危险废物以及生活垃圾。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处理及排放情况如下：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滤饼经压滤机压饼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定期由渣土车辆运至砖厂作为制砖原料使用；铁块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场所，定期外售。

（2）废润滑油、废包装桶、废弃含油抹布、废劳保用品等危险废物贮存于危废贮存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生活垃圾：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

①废气：厂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②噪声：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本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污染防治设施落实到位，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具备了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做好各类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各类稳定达标排放；规范各类固废收集、暂存及转移。

2、根据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做好后续环境管理台账、例行监测以及季报年报工作。

验收组长：

2023年6月11日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相关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介

1.1 设计简况

项目初步设计时已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的相关文件中。针对废水,项目区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初期雨水经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与处理后接入万佛湖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洗砂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不外排。针对噪声,本项目企业已对主要产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安装减震、消声、隔声设施。针对废气,进厂道路硬化,并设置车辆自动冲洗平台;及时对厂区内地面进行洒水降尘;石子运输车辆采取严密遮盖;粉料采用密封罐车运输,以减少原材料的散落;装卸扬尘:装卸采用洒水降尘。目前,项目已落实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

1.2 施工简况

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能够得到保证。2022年7月取得了六安市舒城县生态环境分局“关于舒城县交投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舒环评[2022]39号),目前项目厂房已按照环评申报内容建设,主要生产工艺为:将河卵石通过初次筛分、除铁、二次筛分、颚式破碎、除铁、圆锥破碎、三次筛分、冲击式破碎、筛分、洗砂等工序加工,可实现年产机制砂260万吨(其中,规格5-10mm为100万吨、10-22mm为100万吨、22-31.5mm为60万吨)、骨料30万吨、天然砂10万吨。建设过程中已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22年7月开始动工,2023年5月项目区工程内容已建设完成。本次验收是对项目环评申报内容建设进行整体验收。由于建设单位不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现状监测的能力,因此,本次验收将生活污水、废气、噪声监测部分委托监测公司进行,该公司具备监测各项污染物排放的资质和能力。监测公司于2023年6月1日-6月2日进行现场采样监测,在此基础上于6月11日完成验收检测报告。根据验收监测表可知:厂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万佛湖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危险废物经危废贮存库分类收集处理后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故该项目相关手续完善,配套环保工程基本完成,已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并具备了项目竣工验收的有关条件,可以进行舒城县交投机制砂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2、其它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已建立环保组织机构,负责厂区环保工作的日常监督管理,负责环保相关信息搜索、培训、宣传及执行。

(2) 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于2023年6月委托监测公司进行监测。根据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危险废物经危废贮存库分类收集处理后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配套减震降噪措施已落实。

2.3 整改落实情况

各项环境保护设施根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均已落实,不涉及整改活动。